

HNPR-2020-02017

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湘发改价调规〔2020〕466号

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调整湘潭-娄底-邵阳 天然气管道运输价格的通知

湘潭、娄底、邵阳市发改委，湖南中石油昆仑湘娄邵天然气输配有限公司：

按照国家发改委工作部署，根据《湖南省天然气管道运输价格管理实施办法》和《关于湘潭-娄底-邵阳天然气管输定价成本的监审报告》（湘价成审〔2019〕16号），结合天然气管道运输企业、经营企业及用户承受能力实际情况，核定湘潭-娄底-邵阳天然气管道沿线分输站运输价格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核定各分输站管道运输价格：湘韶站为 0.348 元/立方

米、娄底站为 0.385 元/立方米、涟源站 0.445 元/立方米、邵阳站为 0.460 元/立方米。

二、本次调整价格自文件发布之日起执行。

三、各地要根据管道运输价格调整情况，同步调整终端销售价格。

四、请天然气管道输配公司按要求及时向我委报送投资、收入、成本等相关信息，并按规定做好价格公示工作。

五、价格执行过程中若遇相关问题请及时向我委反馈。

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0 年 7 月 5 日

抄送：省市场监督管理局。

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

2020 年 7 月 28 日印发
